

证券代码：874564

证券简称：科恩新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564	科恩新能	2025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邵婷婷、张雪洁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提供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做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科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和管理结果。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及 2025 年度总体发展的规划，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并同意对外批准报出的议案》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编号：大信审字[2025]第 4-00271 号），请股东会进行确认并同意对外批准报出。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扩充融资渠道，提升运营能力，公司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综合授信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审议《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对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代表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非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蒋祖超 联系电话：0512-65803863 邮 箱：
jzc@szkpk.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启南路 1398 号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科恩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